

2023年雾都孤儿读书笔记(通用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雾都孤儿读书笔记篇一

对我来说，课余时间的一本好书是必不可少的，最近我刚看完查尔斯·狄更斯的著作《雾都孤儿》，这故事让我受益匪浅。

主人公奥利弗·退斯特出生在一个小济贫院。出生不久，母亲去世，他连父亲都不知道是谁，就成了孤儿。他的名字奥利弗·退斯特也是教区事干班布尔先生随便取的。以后的日子里，他吃不饱穿不暖。9岁时，他被迫送到了棺材铺做学徒，出走后又两次误入贼窝，甚至险些丢了性命，但逃跑中他幸运地结识了露丝小姐、布朗罗先生等人，他们一起冲垮黑暗，迎接光明。

作者描写人物生动传神，有布朗罗先生，露丝小姐这样善良的人；也有费根，蒙克斯这种十恶不赦的人，但有一个人，给我的印象深刻：说善良吧，也会做一些偷鸡摸狗的事，说邪恶吧，有在奥利弗困难时伸出援手，她就是——南希。

南希一出场就和费根一起犯罪，又当上坏人赛克斯的情妇，贴上了“邪恶”的标签，但她良心未泯，在奥利弗挨打时南希伸手抵挡，在他最无助时，为了让他重获自由，以生命而代价，帮助了奥利弗，令人落泪。

作者在刻画人物形象时很有趣，班布尔先生，总是戴着帽子，手持藤杖，好像不可一世，其实与太太都是见钱眼开的人；费根老奸巨猾，想出办法时，总要摸一下鼻子；赛克斯残忍

可恶，总是说“天打雷劈”等等。品味这些细节，真是别有一番风趣。

结局呢，当然是奥利弗与帮助过他的好人安详快乐地生活在一起。而坏人有的被判死刑，有的终身监禁，还有的客死他乡，只有改邪归正的贝兹获得幸福，作者用一段段故事告诉了我们一个朴素的道理：邪恶的人终究会受到制裁，只有善良的人才能获得幸福。

雾都孤儿读书笔记篇二

当一个孤儿在漂泊流浪最需要的是什么？没错，是世人的关心，是好心人的爱……有一个孤儿，就是在别人的帮助下得到了幸福。他就是世界名著《雾都孤儿》的主人公奥利佛。

《雾都孤儿》主要讲述了一个叫奥利佛的孤儿在孤儿院长大，经历学徒生涯，艰苦逃难，误入贼窝，又被迫与狠毒的凶徒为伍，历经无数辛酸，最后在善良人的帮助下查明身世并获得了幸福。书中有许多坏人企图伤害奥利佛，一些无情的人将他视为败类，然而更多的是好心人的帮助，尤其是南希，为了让奥利佛脱离苦海，不惜被扒手头儿怀疑、监视，最后将奥利佛成功送回了他的家。

奥利佛能够找到自己的幸福，不只是靠自己的坚持努力，更重要的是靠好心人的帮助。

我们生活在这个美好的世界，沐浴着爱的阳光，享受着爱的洗礼，被爱与幸福包围着，生活中爱味浓浓，人们付出爱的例子比比皆是。

这些大事件暂且不说，生活中的小事也能体现这些。

点点滴滴，无不浸透了人与人之间的爱。我们再接受别人的爱时，也要学会付出自己的爱，去帮助别人。

一次，我骑自行车去影院，路上看见一个和我一般大的小男孩，一脸焦急，好像快要哭出来似的。我停下来问：“你怎么了？”“我妈妈突然胃疼，打我爸爸电话又打不通，我只好骑车去找他，半路上车又坏了。”说着，他似乎更急了，脸涨得通红，“附近的修车店要九点钟之后才开，我好担心我妈妈。”我听了，心中似乎涌动着什么。我捏紧了手中的电影票，一狠心，将自己的自行车推给了他，说：“快，骑我的自行车去找你爸爸，我推着你的自行车去xx修车铺，在那儿等你，快去呀！”他愣了愣，似乎有些不相信，然后骑上自行车走了。虽然，我没有看成电影，但我很开心，因为我帮助了别人。

小事见真情，每一个瞬间都会个人送去温暖。

有人说，这些都算不了什么。但有句话说：“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只有付出小爱，将来才会付出大爱；只有付出了自己的爱，才有资格获得别人的爱。

因为有爱，天空才会湛蓝；因为有爱，云朵才会洁白；因为有爱，世界才会美好；因为有爱，生活才会幸福；因为有爱，生命才有奇迹！只要我们每人每天献出一点爱，有困难的人就会没有困难，再难也会因爱而化解，世界才真的会美好！

雾都孤儿读书笔记篇三

雾都孤儿读书笔记

《雾都孤儿》是英国作家狄更斯于1838年出版的写实小说。以雾都伦敦为背景，讲述了一个孤儿悲惨的身世及遭遇，主人公奥立弗在孤儿院长大，经历学徒生涯，艰苦逃难，误入贼窝，又被迫与狠毒的凶徒为伍，历尽无数辛酸，最后在善良人的帮助下，查明身世并获得了幸福。如同狄更斯的其他小说，本书揭露许多当时的社会问题，如救济院、童工、以

及帮派吸收青少年参与犯罪等。本书曾多次改编为电影、电视及舞台剧。世界知名导演罗曼·波兰斯基于2019年也曾将此书拍成电影。

小说的主人公奥利弗·特威斯特，是一名生在济贫院的孤儿，忍饥挨饿，备受欺凌，由于不堪棺材店老板娘、教区执事邦布尔夫等人的虐待而独自逃往伦敦，可刚一到达就受骗误入贼窟。窃贼团伙的首领一费金费尽千方百计，企图把奥利弗训练为扒手供他驱使。奥利弗跟随窃贼伙伴“机灵鬼”和贝茨上街时，被误认为他偷了一位叫布朗洛的绅士(恰巧是他父亲生前的好友)的手绢而被警察逮捕。后因书摊老板证明了他的无辜，说明小偷另有其人，他才被释放。由于他当时病重昏迷，且容貌酷似友人生前留下的一副少妇画像，布朗洛收留他在家中治病，得到布朗洛及其女管家比德温太太无微不至的关怀，第一次感受到人间的温暖。

狄更斯在小说中无情地揭露和鞭挞了当时资本主义社会的黑暗和虚伪。1838年和1839年，他发表了《雾都孤儿》和《尼古拉斯·尼可贝》，描写了资本主义社会穷苦儿童的悲惨生活，揭露了贫民救济所和学校教育的黑暗。狄更斯是英国最伟大的小说家之一，英国现实主义文学的杰出代表，对世界文学有巨大的影响。

雾都孤儿读书笔记篇四

在我还未开始正式读这本书之前，曾简单地对它有过一点了解。也许是当时年纪还小，思想认识还很浅薄，我竟觉得这只是一个童话故事，只不过作者把童话故事中的奇幻魔法换成现实生活中的好心人的帮助罢了。主人公有着童话故事一贯的悲惨开始，最终却迎来了梦幻般的完美结局，这样的想法伴随着我好些年直到我真正翻开这本书。起初是怀着再轻松不过的心情赏读着书中的文字，可读着读着，味道变了，简简单单的白纸黑字却变成了凝重素描画，勾勒出的不仅仅

是小奥利弗的悲惨经历，还有那个时代的最真实的伦敦。

一路上，我追随着奥利弗的足迹，结识了19世纪形形色色的英国人物代表。首先是道貌岸然的教区干事邦布尔，这位绅士作为本书的开场人物，他的性格和做派对奥利弗接下来的不幸遭遇起到了起到了无可替代的推波助澜的作用。本应有着仁慈之心去帮助那些贫苦无依的人们的邦布尔却十分吝啬、冷漠。在济贫院食不裹腹的情况下，仅仅是因为奥利弗多要了一片面包，就把它卖给棺材店的老板。在那里，奥利弗遇到了另一个不幸的孩子——保守嘲笑的慈善学校学生诺亚。然而诺亚却把不幸当成了邪恶的原因，对于比自己还卑微的奥利弗，便无尽地羞辱他。最后即使是天性善良温和的奥利弗也忍无可忍，将诺亚打倒在地，又受到老板娘和女儿夸大其词的污蔑而被迫淘到伦敦，进入了费金等人的贼窝，开始了他的伦敦之旅。起初，天真单纯的奥利弗连自己的新同伴们是干什么的都不知道，他纯真的脑中应该还没有偷窃这类的词。直到他亲眼目睹自己的两个同伴偷走了一位老人的手绢，而又被众人当成小偷抓起来的时候，才意识到自己之前的处境是多么可怕。凑巧的是，那位老人正是奥利弗亡父的好友布朗罗，善良的他看到发着热病的奥利弗，便好心将这个孩子收养。可好景不长，主人公没过多久就被抓回贼窝，严加看管。在此期间，奥利弗纯洁的心灵从未被周围的淤泥所污染，在强迫被第二号贼首塞克斯拉入抢劫行动中，他想的仍然是如何给那家人报信。他的好心最终换来了回报，在塞克斯抢劫失败丢下他仓皇而逃之后，受伤的他被梅莱太太一家人收留，一起生活下去。费金得知抢劫失败后，很快查到了奥利弗的行踪，妄想将他再度捉回，不过邪恶最终只会带来恶果，费劲等一伙人最终都被绳之以法。奥利弗也在布朗罗先生和梅莱太太等好心人的帮助下查清了自己的身世，从哥哥蒙克斯那里夺回了自己应得的遗产，从此开始了幸福的生活。

在这部书中，还有一位主要人物就是南希，他和奥利弗、露丝小姐一样都是善良的化身。她生来和奥利弗一样不幸，落

入费金的贼窝，被迫成为了一名小偷，最后又变成了塞克斯的情妇。但她还未丧尽良知，从奥利弗的身上看到了曾经纯洁的自己，并渐渐被奥利弗的纯真所感染，善良的光辉慢慢从她的身上散发出来。早在将奥利弗从布朗罗先生家抓回的时候，她便开始犹豫不定。之后在塞克斯的抢劫准备中，她一直紧攥着奥利弗的手生怕他受到伤害。最后，她再也忍不住那些罪犯再将奥利弗拉回不幸的深渊，冒着生命危险去给露丝小姐报信。而当露丝小姐想帮助他过上幸福的生活时，她却因为不忍心丢下塞克斯而一口回绝。可她的行为还是被费金发现了，被视其为自己生命的塞克斯所杀。为了非亲非故的奥利弗，南希不顾自己的生命；为了那一群从未拿她当过朋友的伙伴，她放弃了唯一可以改变其命运的机会。南希应是全书中最富有悲情色彩的人物了，这样的人不管是谁读着都会不由得流下两行热泪，不仅仅是为了南希的命运，还有那个被阴暗笼罩的社会中千千万万这样的人。

与南希形成鲜明对比的就是费金一伙人，费金作为盗贼的头目，把自己的下属都当成赚钱的工具，有用时就百般地褒奖款待，一旦暴露就将其置于无情的绞架之下。他的结局是自己一步步走向自掘的坟墓，也是众人希望的，是黑暗的社会中所有罪恶的渊源应得的下场。

最后还是回到本书的主人公这里，他的结局完全不是运气所致。他纯洁无暇的品质有如莲花一般，出淤泥而不染；他又有如一个不幸的天使，暂时落入地狱的魔掌，但早晚会回到他的天堂。当时狄更斯为了让这一美好的愿望实现，在书中加入了让人难以置信的机缘巧合，遭到了很多质疑。的确，奥利弗经历的第一次偷窃对象便是自己父亲的好友，第一次抢劫的人家便是自己的亲姨妈家，按照实际这毕竟是有违常理。但这是一部文学作品，而非悲惨世界的写真，狄更斯要做的是将人性之美最大限度地展现在字里行间中，让他的读者可以暂时摆脱现实的烦恼，将美好驻与心中，获得精神上的愉悦与满足。这是一个仅仅26岁的作家为我们贡献的价值菲浅的精神财富，值得去细细品味。读着读着，觉得狄更斯

是一位公正不阿的法官，将罪犯们的丑行公布于众；又仿佛是一位政治家，将资本主义社会的黑暗批判的淋漓尽致。他的作品既让我领悟到了人性之美，又从深层次认识到了当时的社会状况。正如海明威的冰山原则，既有浮在水上的冰山一角，又有在海面下的无尽矿藏。

一部经典带给人的动力是持久永恒的。此刻的我，已走出奥立弗的世界，面对自己的生活，提笔，书写下新的章程。

雾都孤儿读书笔记篇五

在这个暑假里，我读了一篇《雾都孤儿》的作品，它使我感触很深。

这篇有趣的作品是一位英国作家狄更斯写的。作品的主人公名叫奥立弗，作者以雾都伦敦为背景，讲述了一个孤儿悲惨的遭遇。

奥立弗在孤儿院长大，后来被送到棺材店打工，因为受不了棺材店一些人对他的打独自逃往伦敦。可刚一到达伦敦就被一个贼骗进了贼窝。在一次偷窃行动中，奥立弗却因为紧张被抓，而其它的贼全部都逃之夭夭。奥立弗后来被好心人收留，而贼以为奥立弗把他们都告了，慌忙逃走了。一日，在街上碰巧又被贼遇到，被抓走了。最后，在善良人的帮助下，查明身世并获得了幸福。

我读了这篇作品后十分感动，奥立弗历经磨难，经常一连好几天都吃不上东西，还要劳动。他却一直坚持下来。我们都痛恨那些卑鄙小人，也为奥立弗的身世和经历难过。而我们呢，我们可以快乐地成长，学习知识，和奥立弗比起来，真是太幸运了。

《雾都孤儿》这部书使我受益匪浅，我也开始认识狄更斯，希望能读读他的其它作品。你们也来读读这本书吧。